

檔 號：
保存年限：

中華民國中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書函

會址：新北市板橋區民生路一段 33 號 11 樓之 2
電話：(02)2959-4939
傳真：(02)2959-2499
E-mail：tw.tm@msa.hinet.net
承辦人：王逸年 分機：17

受文者：如行文單位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3 年 1 月 12 日

發文字號：(113)全聯醫總兆字第 0940 號

速 別：

附 件：健保署函文暨其相關資料影本，乙份

主 旨：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為加強傳播油症患者就醫免部分負擔醫療費用之權益及提供「油症患者全人關懷中心」免付費諮詢服務專線訊息，請惠予轉知所轄醫療院所或會員，請察照。

說 明：依衛生福利部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 113 年 1 月 5 日國健社字第 1130260022 號函辦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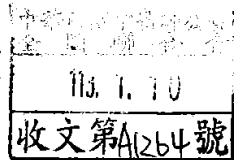
正 本：各縣市中醫師公會、中醫門診醫療服務審查執行會六區分會

副 本：《中醫會訊》編輯部

中華民國中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正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 函

地址：103205 臺北市大同區塔城街36號
聯絡人：余宗祐
聯絡電話：02-25220888 分機：737
傳真：02-25220767
電子郵件：yu0729@hpa.gov.tw

220



新北市板橋區民生路一段33號11樓之2

受文者：中華民國中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1月5日
發文字號：國健社字第113026002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油症條例、2.就醫注意事項各1份

主旨：為加強傳播油症患者就醫免部分負擔醫療費用之權益及提供
「油症患者全人關懷中心」免付費諮詢服務專線訊息，請惠
予轉知所轄醫療院所或會員，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油症患者健康照護服務條例」（下稱油症條例）第3條
（附件1），本署提供油症患者健康照護服務對象包括：
- （一）第1代油症患者，指具下列情形之一者：
- 1、民國68年12月31日前出生，已由中央主管機關列冊，或
經審查確認。
 - 2、民國69年1月1日至69年12月31日出生，其生母為第1代
油症患者，或經審查確認。
- （二）第2代油症患者，指民國70年1月1日後出生，且其生母為
第1代油症患者。

- 二、凡油症患者持「油症患者就診卡」或已註記油症患者身分之健保卡就醫，優免不分科別之門急診部分負擔；另第1代油症患者，再優免不分科別住院部分負擔醫療費用（油症條例第8條）。
- 三、因仍有油症患者反映，持「油症患者就診卡」至部分醫療院所就醫，仍收取門(急)診或住院部分負擔費用，故惠請轉知所轄醫療院所及相關會員，加強周知掛號批價櫃台，有關油症患者優免就醫部分負擔規定，俾利渠等人員順利就醫。
- 四、檢附「油症患者就醫注意事項」（附件2），請協助加強對轄區醫療院所及掛號批價行政人員宣導，協助油症患者順利就醫。詳細資訊業已置放於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全球資訊網之「首頁/健保服務/健保醫療費用/就醫費用與退費/就醫費用項目/部分負擔及免部分負擔說明/免除所有部分負擔者」或「首頁/健保服務/行政協助業務/油症患者就醫」，或請於「本署首頁/健康主題/健康生活/健康促進場域/油症患者健康照護」項下查詢。
- 五、另本署業成立「油症患者全人關懷中心」（地址：新北市中和區圓通路301號生醫大樓11樓），委託臺北醫學大學提供油症患者各項健康照護及諮詢服務，並設有免付費電話專線0800-580-280（0800我幫您愛幫您），歡迎多加利用，並廣為周知。

正本：臺北市府衛生局、新北市政府衛生局、臺中市政府衛生局、臺南市政府衛生局、高雄市政府衛生局、基隆市衛生局、嘉義市政府衛生局、桃園市政府衛生局、新竹縣政府衛生局、雲林縣衛生局、嘉義縣衛生局、臺東縣衛生局、花蓮縣衛生局、屏東縣政府衛生局、澎湖縣政府衛生局、金門縣衛生局、新竹市衛生局、宜蘭縣政府衛生局、苗栗縣政府衛生局、南投縣政府衛生局、彰化縣衛生局、連江縣衛生局、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牙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中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副本：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油症患者全人關懷中心

署長吳昭軍